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3-082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539,677,170.64	12.98%	21,778,492,192.22	5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144,954.29	-2.82%	292,220,176.36	9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394,595.16	108.26%	50,764,648.39	11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08,523,678.23	146.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6	-4.70%	0.16	7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6	-4.70%	0.16	7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16.36%	1.22%	69.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415,324,181.19	72,627,365,266.66	2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4,278,838,492.38	23,512,253,186.21	3.2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82,007.40	7,013,061.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5,668,495.68	232,388,863.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180,743.90	90,690,394.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17,599.93	-22,330,777.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558.78	515,926.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646,991.45	61,585,538.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62,367.45	5,236,401.66	
合计	67,750,359.13	241,455,527.9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金额（元）	期初金额（元）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2,844,054,075.71	8,642,345,823.74	48.62%	主要系本期营收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566,578,736.94	1,085,613,368.72	44.30%	主要系本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6,557,322,568.77	11,785,279,959.06	40.49%	主要系本期设备与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开发支出	1,003,976,138.85	620,378,001.34	61.83%	主要系本期公司产品研发和技术改进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7,827,090.59	4,090,808,960.74	-66.32%	主要系本期核销上期预付工程设备款所致。
应付票据	9,395,289,707.27	5,515,753,934.77	70.34%	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7,059,309,826.71	10,688,953,878.75	59.60%	主要系本期长期融资增加所致。
利润表科目	本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1,778,492,192.22	14,426,198,559.51	50.96%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8,078,147,839.51	12,389,562,687.89	45.91%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导致相应营业成本增加。
税金及附加	149,491,223.79	81,661,375.74	83.06%	主要系本期厂房转固,房产税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463,929,794.52	295,452,595.82	57.02%	主要系销售规模增加对应销售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1,375,156,522.37	1,039,176,620.26	32.33%	主要系本期公司产品研发和技术改进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91,519,565.00	35,693,728.87	436.56%	主要系本期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232,773,665.23	467,648,617.56	-50.22%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68,998,470.49	178,523,649.52	-61.35%	主要系本期投资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6,043,776.76	10,130,944.80	650.61%	主要系本期持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01,357,548.71	-61,578,375.19	389.39%	主要系当期应收增加计提相应坏账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523,678.22	84,708,531.36	146.17%	主要系当期销售增加和回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6,844,185.22	14,260,513,258.56	-35.79%	主要系上期发行GDR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7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4%	440,630,983	384,163,346		
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9%	170,751,887	0	质押	103,820,000
李缜	境内自然人	5.80%	103,276,150	77,457,112	冻结	286,14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5%	41,785,927	0		
李晨	境内自然人	1.60%	28,472,398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8%	24,576,569	0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1.19%	21,280,100	0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21,242,818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1%	18,056,616	0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6%	17,133,791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0,751,887	人民币普通股	170,751,887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56,467,637	人民币普通股	56,467,63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785,927	人民币普通股	41,785,927
李晨	28,472,398	人民币普通股	28,472,398
李缜	25,819,038	人民币普通股	25,819,0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576,569	人民币普通股	24,576,569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1,28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80,100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1,242,818	人民币普通股	21,242,8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56,616	人民币普通股	18,056,616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17,133,791	人民币普通股	17,133,79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李缜、李晨和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轩控股”）为一致行动人（李缜为国轩控股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和执行董事,李晨系李缜之子）; 2、国轩控股实施增持计划,与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德睿”)开展场外衍生品交易,银河德睿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从二级市场累计增持公司股票21,239,518股,但国轩控股与银河德睿不存在关联关系; 3、除前述关联关系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国轩控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750,000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2、公司控股股东之一国轩控股与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开展场外衍生品交易,银河德睿于2023年3月13日至4月2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从二级市场累计增持公司股票10,457,828股,累计增持金额为29,956.8万元（不含手续费）。国轩控股计划自2023年4月25日起六个月内继续增持，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截至2023年9月22日，银河德睿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781,690股,增持金额为29,741.88万元（不含手续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3、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936名，涉及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063.92万份，行权价格为39.20元/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公司已完成13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或部分股票期权合计336.88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4、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已为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1,561名激励对象共计1,731.60万份期权办理完成自主行权申请,行权价格为18.67元/股,可行权期限为自2023年9月20日至2024年7月19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2,010,357份，公司总股本增加2,010,357股，公司总股本从1,778,874,835股增至1,780,885,192股。公司已完成19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或部分股票期权合计414万份的注销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354,500,712.52	14,122,371,543.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34,296,826.82	3,514,006,212.53
衍生金融资产	4,837,600.00	
应收票据	1,026,000.00	94,321,000.00
应收账款	12,844,054,075.71	8,642,345,823.74
应收款项融资	1,025,131,688.78	731,403,441.49
预付款项	576,683,758.47	517,497,410.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6,394,982.21	285,857,879.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66,479,113.35	7,584,033,662.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3,156,237.85	103,648,896.04
其他流动资产	2,478,349,160.65	1,891,378,028.14
流动资产合计	43,734,910,156.36	37,486,863,897.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5,025,860.00	4,875,220.00
长期应收款		9,110,443.63
长期股权投资	1,566,578,736.94	1,085,613,368.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91,807,217.34	510,468,495.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0,886,735.92	1,0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557,322,568.77	11,785,279,959.06
在建工程	15,135,493,457.33	11,669,257,989.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905,194.44	52,798,126.55
无形资产	3,730,116,116.57	2,902,902,087.53
开发支出	1,003,976,138.85	620,378,001.34
商誉	515,165,814.39	512,038,244.65
长期待摊费用	117,917,652.79	101,405,214.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0,391,440.90	795,565,257.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7,827,090.59	4,090,808,960.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680,414,024.83	35,140,501,369.11
资产总计	87,415,324,181.19	72,627,365,266.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63,156,725.40	10,820,704,180.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395,289,707.27	5,515,753,934.77
应付账款	13,959,716,179.95	11,814,791,449.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3,027,656.37	603,577,134.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8,127,064.62	326,141,584.15
应交税费	279,189,554.16	356,949,077.68
其他应付款	932,006,135.03	930,833,382.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15,610,529.02	3,633,466,234.89
其他流动负债	48,813,571.62	366,860,818.60
流动负债合计	40,294,937,123.44	34,369,077,796.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059,309,826.71	10,688,953,878.75
应付债券	346,244,155.67	394,159,870.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2,624,304.48	163,978,672.33
长期应付款	3,168,888,285.45	1,822,657,855.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35,398,690.34	385,641,072.27
递延收益	180,954,075.72	186,513,101.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064,317.66	118,608,811.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582,483,656.03	13,760,513,261.54
负债合计	61,877,420,779.47	48,129,591,058.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80,885,192.00	1,778,874,8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630,744,078.57	18,191,023,725.17
减:库存股	364,618,290.83	404,574,459.45
其他综合收益	205,082,310.85	209,751,958.34
专项储备	157,027.52	2,809,129.24
盈余公积	188,051,476.38	188,051,476.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38,536,697.89	3,546,316,52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278,838,492.38	23,512,253,186.21
少数股东权益	1,259,064,909.34	985,521,022.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37,903,401.72	24,497,774,208.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415,324,181.19	72,627,365,266.66

法定代表人：李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一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华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778,492,192.22	14,426,198,559.51
其中:营业收入	21,778,492,192.22	14,426,198,559.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435,962,377.74	14,824,007,989.04
其中:营业成本	18,078,147,839.51	12,389,562,687.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9,491,223.79	81,661,375.74
销售费用	463,929,794.52	295,452,595.82
管理费用	1,177,717,432.55	982,460,980.46
研发费用	1,375,156,522.37	1,039,176,620.26
财务费用	191,519,565.00	35,693,728.87
其中:利息费用	772,319,009.19	445,559,595.63
利息收入	252,859,735.27	114,807,978.50
加:其他收益	232,773,665.23	467,648,617.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998,470.49	178,523,649.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432,525.54	35,347,174.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043,776.76	10,130,944.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357,548.71	-61,578,375.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137,651.26	-77,036,869.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13,061.05	9,393,427.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2,863,588.04	129,271,965.04
加:营业外收入	11,096,371.10	13,802,923.35
减:营业外支出	33,296,023.90	9,497,027.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0,663,935.24	133,577,861.00
减:所得税费用	-30,214,678.73	-56,089,064.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878,613.97	189,666,925.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878,613.97	189,666,925.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220,176.36	150,122,310.9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8,658,437.61	39,544,614.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40,305.21	-148,889,790.6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69,647.49	-148,889,790.6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9,290.46	-154,589,870.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79,290.4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4,589,870.0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48,937.95	5,700,079.4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310.5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36,248.50	5,700,079.4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9,342.28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7,238,308.76	40,777,134.4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7,550,528.87	1,232,520.2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687,779.89	39,544,614.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09

法定代表人：李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一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华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23,829,369.78	9,087,702,629.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8,547,338.90	726,006,067.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504,555.38	1,005,894,73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52,881,264.06	10,819,603,42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50,482,864.65	7,230,374,679.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08,713,188.58	1,578,137,745.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2,003,346.68	488,368,134.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3,158,185.92	1,438,014,33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4,357,585.83	10,734,894,89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523,678.23	84,708,531.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10,280,519.04	153,062,796.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987,514.38	16,706,163.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582,090.00	20,262,855.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60,850,123.42	191,831,815.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25,545,592.66	8,232,717,987.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80,233,762.78	562,912,099.5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8,059,905.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1,803.20	792,211,069.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13,381,158.64	10,075,901,06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2,531,035.22	-9,884,069,246.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7,250,480.00	5,246,600,120.6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7,250,4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898,283,674.77	14,185,807,115.0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4,451,647.55	724,518,975.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89,985,802.32	20,156,926,211.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43,432,942.22	4,558,748,059.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7,800,182.70	675,268,348.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8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908,492.18	662,396,544.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33,141,617.10	5,896,412,952.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6,844,185.22	14,260,513,258.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8,223,175.63	402,232,066.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1,060,003.86	4,863,384,609.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42,032,512.47	9,439,103,239.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53,092,516.33	14,302,487,848.54

（二）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3-080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8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通知方式发出了通知。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合肥国轩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其中董事 Andrea Nahmer女士因公事委托独立董事王枫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缜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注册和发行集合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公司作为安徽省先进制造企业之一,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集合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拟注册和发行集合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对外捐赠管理制度（2023年10月）》。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11月16日下午15:00在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566号公司环球会议厅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3-084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公司决定于2023年11月16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6日（周四）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1月8日（周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11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566号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环球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注册和发行集合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均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上述议案中,议案1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11月9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566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国宏

电话:0551-62100213

传真:0551-62100175

邮箱:gxgk@gotion.com.cn

邮政编码:230051

5、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74。

2、投票简称:国轩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注册和发行集合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1、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填上“√”,多选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3-083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和发行集合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和发行集合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在国家支持先进制造业的号召下,坚定了金融支持民营企业的发展方向。公司作为安徽省先进制造企业之一,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集合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注册和发行短期融资券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

1、发行人: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发行市场: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3、发行规模:拟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最终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取得的注册通知书载明的额度及公司实际发行需要为准;

4、发行利率:具体发行利率将根据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实际情况确定;

5、发行时间及期限:在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期发行,单次发行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含1年）,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确定;

6、发行方式:采用承销方式,由承销商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7、发行对象: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8、还款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9、增信方式:由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交易型增信;

10、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其他符合规定的用途。

二、本次发行的授权事宜

为提高本次发行效率,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规模、发行期限、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代表公司进行所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谈判,签署、修订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的法律文件;

3、聘请主承销商及其他有关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等相关事宜;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述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本次发行的必要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有关的注册登记手续、发行及交易流通等有关事项手续;

6、上述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公司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助于提升公司债券市场的影响力与认可度,拓宽融资通道,优化融资结构,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集合短期融资券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事项，将为公司建立更加多元的融资通道，优化融资结构,增加资金运用的灵活性,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该事项符合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和发行集合短期融资券,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3-081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合肥国轩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8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制和审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注册和发行集合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集合短期融资券有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提升公司债券市场的影响力与认可度,提高资金运用的灵活性,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此次申请注册和发行集合短期融资券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拟注册和发行集合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